

深圳市铭利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及补选公司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于公司监事辞职的情况

深圳市铭利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近日收到了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陈玲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陈玲女士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职后将继续在公司任职。陈玲女士原定任期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陈玲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鉴于陈玲女士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陈玲女士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填补其空缺后生效。在此之前，陈玲女士将继续履行其监事职责。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监事的补选工作。

陈玲女士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勤勉尽责，认真履行了监事的职责，公司及监事会对陈玲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补选监事的情况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各项工作正常开展，公司于2023年5月29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韩梅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本次补选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铭利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5月30日

附件：韩梅女士简历

韩梅女士，1989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深圳市世纪松源纸塑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外贸业务员、深圳市铭利达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外贸业务员、业务主管、业务经理，2022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市场营销中心副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韩梅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韩梅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受到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